

梁政发〔2023〕39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服务区、各村，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为保障群众安全过冬、企业安全生产，确保各单位分工明确、履职尽责，全面排查各类生产安全风险和隐患，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，根据省市县安委会工作要求和我镇实际，现就做好近期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切实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

今年以来，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，但从全市范围来看，在道路交通、建筑施工、消防等领域也相继发生了有影响事故（事件），给我们敲响了警钟。当前，企业开工、项目投产持续加快，各类生产经营活动、各类消费行为趋于旺盛，特别是元旦、春节假期将至，群众返乡、旅游和各类节庆活动明显增多，各类诱发事故的因素交织叠加，安全生产形势复杂严峻。各服务区、各村，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

作一系列批示指示精神，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“十五条硬措施”和省委省政府“八抓20条”创新举措，认清当前安全生产形势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绷紧安全弦，切实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，牢固树立“制度不落实就是重大隐患”的理念，时刻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制度措施落实，有效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筑牢高质量发展安全屏障。

二、立即开展交通运输安全专项整治

镇交通办要配合交通、交警部门逐一排查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，加大对道路急弯、陡坡、临水、事故多发等重点危险路段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力度，对存在重大隐患的道路和事故多发点段，立即采取整改和防范措施；对正在施工的路段要进行全面检查，必要时派人严防死守，保障道路通行安全。

三、深入开展其他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

卫健领域。镇卫生院牵头负责，认真吸取外地事故教训，立即开展医疗卫生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。一要把好消防安全源头关。医疗卫生机构新建、扩建、改造必须依法办理审核验收手续，未依法取得消防行政审批手续和未经批准、擅自开展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的，一律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二要严格落实“十个严禁”。即严禁使用达不到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建筑、场所；严禁采用夹芯材料燃烧性能低于A级的彩钢板搭建有人居住或者活动的建筑；严禁私拉乱接电线，超负荷用电；严禁违规使用明火；严禁在非吸烟区吸烟；严禁在门诊办公室内使用电炉、“热得快”、电动自行车充电等大功率电器设备；严禁锁闭安全出口，占用、堵塞疏散通道和消防车通道；严禁在病房的外窗设置影响疏散逃

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；严禁违规存放、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；严禁埋压、圈占消火栓，擅自停用、关闭消防设施设备。三要坚决确保消防设施健康运行。具有消防设施的医疗卫生机构要与有资质维保企业签订维保合同，每月对设施设备维护保养，定期检测，确保消防控制柜无故障、无屏蔽，建筑消防设施完整好用。

消防领域。由派出所和应急办牵头负责，要结合正在开展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切实把“事前预防”置于更加突出的位置，教办、卫生院、民政办等行业监管部门要紧盯学校幼儿园、养老院、医疗卫生机构、残疾人服务机构、宾馆饭店、商场市场、公共娱乐、商业综合体、高层建筑、劳动密集型企业等人员密集场所和“九小场所”“合用场所”，严查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体系不健全、不完善，人员岗位职责不清，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水平不高；违规进行电、气焊等动火作业；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；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，未与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；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；门窗设置栅栏、锁闭安全出口、杂物占用消防通道等影响安全疏散的行为；消防设施、器材配备不足或未保持完整好用；员工消防安全培训教育和疏散演练流于形式；单位应急处置能力不足；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等场所违规住人、层层转包转租造成责任落空等11项突出问题，全面整治各类隐患。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靠前、主动担当，做到本领域单位底数清、情况明，以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为抓手，提升行业监管能力。

文化和旅游领域。由文化站牵头负责，一要加强室内景区和各类文保单位、文化娱乐场所的用火、用电、用气安全管理，及时消除火灾隐患。二要立即开展对涉及游乐的特种设备以及高风

险项目的安全检查，存在安全隐患的，要果断关停，决不能“带病运行”。要盯紧户外游乐设施，特别是充气城堡等儿童游乐设施，大风、雨雪等恶劣天气要及时停止运营。三要督促指导各文化相关场所做好应急预案，加强预报预警信息共享，督促场所细化完善应对大风、雨雪、冰雹等极端天气应急预案，必要时采取临时关闭等措施，确保游客安全。

建筑施工领域。由建委牵头负责，一要加大隐患排查力度，对重点部位、关键环节进行重点检查，严格深基坑、起重机械安拆、脚手架等危大工程审核验收巡查。二要严格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到岗履职，落实施工人员安全生产晨会（班前教育）制度。三要加强应急值守，各施工企业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要严格遵守带班、值班制度，尤其是项目负责人要做到施工时间驻场盯守，及时处置突发事件。四要强化其他领域工程监管，各工程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工程安全施工要求，尤其是地下管网等涉及基坑支护、有限空间作业等施工环节的指导和监管，重点对围挡支护、沟槽开挖、管网施工、基坑防护、警示标志、临时用电、机械吊装、基坑周边防护及堆载等方面进行检查整治，坚决避免事故发生。

危化品领域。由应急办牵头负责，一是要严密防范重大安全风险，强化对危化品重大危险源风险管控，督促企业压实三级包保责任，强化隐患排查治理，及时消除风险监测预警，确保重大危险源风险受控、安全运行。二是要督促企业务必高度重视检维修作业、特殊作业安全管理，合理制定检维修计划，加强作业人员和承包商管理，严格执行《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》，

认真开展风险分析辨识，严格作业审批许可，切实落实动火分析有关要求，严防盲目抢工期、赶进度，严格装置“带病运行”。三是要加强安全风险研判，强化对辖区危化品企业检维修作业、特殊作业过程安全风险管控，提高利用危险化学品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在线巡查力度，深入推进危化品企业装置设备“带病”运行专项安全整治。严格执行《2023年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指导目录》，依法依规查处有关违法行为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坚决防范事故发生。

燃气领域。由建委牵头负责，改气办靠上配合，要强化对各类餐饮场所、居民液化气运输、销售、使用等环节的安全监管。对餐饮场所、居民液化气等重点用户开展针对性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解决入户安检不落实、软管老化、软管超长、使用非配送钢瓶、双火源、灶具不合格等问题。持续推进燃气泄露报警装置安装和液化石油气站智能充装、钢瓶追溯系统建设。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”的要求，进一步地毯式排查整改燃气安全隐患，强化隐患查改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

田间防火，由农委牵头负责，农委靠上配合，要彻底清理田间地头秸秆，从源头清理可燃物，提升人居环境、确保不发生火灾。。

其它行业领域也要结合自身实际，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多发态势。

三、狠抓外包、动火、受限空间、高处作业等高风险作业管理

发包单位要认真落实工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坚决杜绝“以包代管”“一包了之”等情况，严把资质条件审查关和日常检查关，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。承包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进一步加强承包工程安全管理，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与承包工程相适应的工程技术人员，定期排查并及时治理事故隐患，强化施工人员安全教育培训。村建办、应急办、派出所、市场监管等部门要紧盯动火、受限空间、高处作业等高风险作业管理，督促企业及有关人员作业前做好安全风险分析，编制作业计划，制定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、防窒息、防坠落等安全措施，严格落实驻点监管，认真执行动火作业、设备检维修、高处作业“三个必到现场监督”，确保各项安全防范措施。

四、狠抓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

各服务区、各村，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《全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》文件精神，全面排查整治重大隐患，及时将重大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。通过自查、聘请专家抽查等多种方式，全面开展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治理，建立重大事故隐患、重大安全风险隐患、一般问题隐患“三个台账”，严格做好措施、资金、期限、责任和应急预案“五个落实”，坚决杜绝风险隐患演变为事故。

五、坚持严惩重罚，持续加大打非治违力度

各服务区、各村，各有关部门要坚持对违法违规和弄虚作假行为“两个零容忍”，聚焦风险高、不放心的重点行业、企业和城乡结合部、闲置院落、出租厂房（房屋），严格开展执法检查，敢于动真碰硬，绝不能“失之于宽、失之于软”。强化“四不两

直”暗查暗访、异地互查力度，曝光一批重大安全隐患、惩治一批典型违法行为、通报一批“黑名单”生产经营企业、取缔一批非法违法企业、关闭一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。要进一步提升执法效能，依法用好停产、停电、扣押、关闭等行政强制措施，该立案的必须坚决立案处罚，该追究刑事责任的必须严厉追究刑事责任，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，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六、全面做好应急值守和处置工作

各服务区、各村，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事故和隐患直报工作机制，发生事故、险情第一时间报告，迅速安排处置。特别是遇到重大灾害事故和险情时，主要负责人要亲自上阵、靠前指挥，迅速组织各方力量，采取有效措施科学处置应对，最大程度减少损失。镇应急救援队伍要时刻保持应急状态，针对重点区域、重点部位和重点灾种靠前驻防，细化落实应急预案、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，遇有突发情况第一时间遂行出动、精准高效安全救援，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梁宝寺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1 月 3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